

## 臺東縣政府標售縣有地投標單(標號3)

投標人姓名 或法人名稱		蓋章		出生 年月日 <small>(法人免填)</small>		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法人統一編號		住 址	
				電 話					
法定代理人 姓 名		蓋章		出生 年月日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住 址	
共同投標人 (如無共同 投標人本欄 免填)	姓 名	蓋 章	出生年月日	身份證 統一編號	持分比率	住 址			
標的物	台東市台東段 101-369 及 101-370 地號      土地面積：234 及 10 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：住宅區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標售面積：234 及 10 平方公尺								
說 明	一、本人願照投標價格承購上列縣有基地。 二、一切應辦手續悉依公告及投標須知辦理概無異議。 三、 <b>本案土地上有鐵皮建物，投標人應自行了解現況，並以現況點交。</b>								
附繳保證金票據號碼	銀行名稱：				票據號碼：				
投標金額	新臺幣 <small>(中文字)</small> <small>(大 寫)</small>								
注意事項： 1. <b>以上各欄</b> 請詳細確實填列，否則以無效標處理。 2. 共同投標人如無法於投標單內填載時，應另附共同投標人名冊，並詳列各欄身分資料，加蓋印章，並註明各人部分之比例。									
領回投標保證金原票據	(簽名蓋章)				領回日期	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	